

永城检察院精准落实惠企纾困政策

本报讯(记者 王冰 通讯员 胡仲宇)为深入推进“万人助万企”活动,认真贯彻落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检察队伍能力作风建设走深走实,近日,永城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杨亚东带领党组班子和部分中层骨干到皇沟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优化营商环境“送法进企业”惠企纾困活动。

在皇沟酒业董事长高全友的的带领下,一行人参观了厂房、车间,实地调研了民营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并与皇沟酒业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张树强等人进行了座谈交流,详细了解民营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法治需求,听取对检察机关的意见和建议。

皇沟酒业在豫酒振兴、白酒转型的大背景下,抢抓

机遇、顺势而为、乘势而下,各项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企业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生产蒸蒸日上,企业满负荷生产运营;销售如火如荼,以商丘为根据地,布局全省和全国市场;科技日新月异,技术实力在全省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管理日益规范,企业管理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新区建设热火朝天,努力打造独具特色的白酒企业旅游经营示范企业;党建引领发展,皇沟酒业党委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永城市工商联党组成员、统战部副部长郑红春表示,检察官主动送法进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有助于企业提高守法经营意识,促进企业规范健康发展。希望检察机关不断优化普法形式,持续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对涉

民营企业案件审慎处理,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杨亚东认真倾听了张树强及郑红春的司法诉求和意见建议,并就有关问题答疑解惑。他表示,检察机关将严格落实省人民检察院“企业为王、精准服务、效果至上”的理念,把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作为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确保落实惠企纾困政策更精准。今后,永城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宣传活动,竭力为企业提供更优质的法律服务;创新司法理念,严格把握司法标准和法律政策适用尺度,涉民营企业案件中,坚持“少捕慎诉”;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倾情倾力服务,主动关心、及时回应企业的合理诉求、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为企业发展排忧解难、添薪续力,切实做到帮忙不添乱。

睢阳区检察院

发出首份《督促监护令》

本报讯(记者 王冰 通讯员 朱思璇 王丹青)5月20日,睢阳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马南桦在区关工委、区妇联、区科协、区残联代表和社区干部的见证下,将《督促监护令》郑重交到一起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手中。这是国家《家庭教育促进法》实施后,睢阳区发出的首份《督促监护令》。

未成年人小焦是一起寻衅滋事犯罪案件的犯罪嫌疑人。办案检察官在审查案件时发现小焦虽然是未成年人,但其早早进入社会,抽烟喝酒等恶习更是一个没有落下,还曾因寻衅滋事被行政处罚。为了更好地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唤醒失职家长,督促其依法认真履行监护职责,让父母的监护不再缺位,同时也是为了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睢阳区人民检察院决定向小焦的家长发出《督促监护令》。

《督促监护令》要求,监护人要履行监护职责,和孩子一起观看检察官布置的法治教育视频,并将学法、守法当做一项长期任务,定期向办案检察官汇报学法观后感。要加强对小焦的关心和交

流,着重培养其是非观念和良好生活习惯,及时纠正心理和行为偏差,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培养良好品格;要积极配合学校工作,加强与老师的沟通交流,形成教育合力。

《督促监护令》宣告送达仪式结束后,与会人员围绕《学习家庭教育促进法》、落实《督促监护令》进行座谈。大家围绕新时代如何做好未成年人的教育和保护畅所欲言,积极为新时代检察机关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建言献策,为全方位、多维度、多层次对未成年人保护提供了崭新的思路和宝贵经验。

发出《督促监护令》是睢阳区人民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新修改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和《家庭教育促进法》的一项有益实践。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与学校、社区(村)、派出所等有关单位协作,在构建“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体系中贡献检察力量,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5月24日,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民权县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干警到程庄镇河南岗村开展“爱心妈妈”暖心牵手活动,为结对帮扶的留守儿童送去关心和温暖。活动现场,检察官“爱心妈妈”将精心准备的书包、营养品等爱心礼包送到留守儿童手上,和他们亲切互动,深入了解孩子的困难和需求,鼓励他们好好学习,励志成才。



5月24日上午,夏邑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占颂来到胡桥乡李楼村走访调研,督导巩固脱贫成果重点工作,要求驻村工作队队员要发挥检察职能,不仅要改善村民人居环境,也要积极化解社会矛盾,提高村民的法治意识,做到既关心村庄的“面子”,更注重村民的“里子”。

沈炜婷 摄

宁陵检察院

办理全市首例“电子手环+监管APP”

本报讯(记者 王冰 通讯员 尚林杰 冀春光)近日,宁陵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依据犯罪嫌疑人犯罪情节、社会危害性、认罪认罚态度等因素,依法对涉嫌盗窃案的李某某、华某某两名取保候审的犯罪嫌疑人启用电子手环。

对非羁押人员“云监管”案件,为犯罪嫌疑人带上电子手环,办案人员就能对犯罪嫌疑人随时随地进行动态监管。这一前沿科技过去只能在科幻电影中看到,如今这项高科技利器已经运用于办案中。该电子手环依托“云羁押”监管平台,实现对两名犯罪嫌疑人的“不见面”全天候动态监管。

“电子手环是一款集多重功能于一体的智能监控手表,将会对你们进行实时定位、行动轨迹呈现、越界报警等,你们要正确佩戴电子手环,自觉接受动态监控。”在佩戴现场,办案检察官、公安民警充分释法说理,并进一步向嫌疑人介绍了电子手环的功能、要求、注意事项。两位犯罪嫌疑人当即表示,将按照检察官、警官的要求,正确佩戴和使用电子手环,自觉遵守取保候审期间的各项规定,力争法律的宽大处理。

“这是我市办理的首例运用‘电子

手环+监管APP’对非羁押人员监管的案件。”宁陵县人民检察院案件承办人解振宇介绍,该院进一步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降低诉前羁押率、参与社会治理等方面作出积极探索,通过给犯罪嫌疑人佩戴电子手环,在实现数字化监管新模式、兼顾防疫办案的同时,又降低了看守所压力和诉讼成本,节约了司法资源。同时,还提升了检察办案质效,帮助犯罪嫌疑人回归正常生活,实现了打击犯罪与人权保障的有机统一。

今年以来,宁陵县人民检察院以推动检察业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持续深化“以科技赋能助推检察履职”工作理念,压实责任、创新思路、主动作为,努力以科技赋能“小切口”带动检察工作发展“大格局”,推动诉源治理、化解社会矛盾,实现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质效和检察履职能力的持续提高,不断为宁陵的平安建设贡献检察智慧和检察力量。

检察视点
商丘市人民检察院
商丘日报报业集团 联办



5月20日,睢县人民法院河堤法庭法官聂松再次来到一起相邻关系纠纷案件现场查看改装情况,看到两家安装了曲形的排水管道,按照调解协议履行完毕才放心下来。他高兴地说:“排水管弯了,邻里关系捋直了!”

5月14日,河堤法庭通过“网格化+”发现平岗镇张井村张某和张某杰潜在的相邻关系纠纷。张某、张某杰两家系邻居,张某居西、张某杰居东,两家间隔一条出路,张某家建房较早、地势低,张某杰家建房在后、地势高,张某杰房屋建成之后,排水总是流到张某家,给其生活造成不便,影响了张某家的宅基安全。张某多次找张某杰协商排水问题,张某杰认为其建造的房屋已经保留了40厘米的散水坡,自己没有责任整改,两家为此产生矛盾。

对此,法官聂松决定主动下乡调解。到达现场后,聂松详细查看了两家的地势情况和房屋滴水设置情况。张某杰家虽然设置了散水坡,但由于房屋建造地势较高,两家相距较近,排水不可避免地会流向张某家,且张某家的地坪由于积水已经受到毁坏,长此以往必定会对张某家的宅基安全产生影响。

经过勘验,聂松对两家房屋现状已心中有数,鉴于两家房屋已建成,张某杰家地势高也已成事实。5月19日,聂松转换思路,决定从排水设置下功夫,经过与同行的平岗镇司法所所长刘星商议,提出让张某杰家的滴水下水管曲线设置,这样排水就可以通过管道排到河沟中,不直接流向张某家。张某和张某杰当场赞同聂松提出的对滴水的设置,双方迅速达成调解协议,张某杰也表示当天就改装排水管道。

农村相邻关系、宅基地使用权等案件普遍化解难度大、审理天数长、执行困难多,一旦进入诉讼程序,很有可能激化矛盾,并非一纸判决能彻底解决。本案在案件未进入诉讼程序之前,仅用了不到一周的时间,将剑拔弩张的邻里矛盾彻底化解,两家握手言和,充分展现了河堤法庭司法为民的担当。

将乡村纠纷化于未发止于未诉,是河堤法庭“网格化+”诉源治理的追求。自今年年初河堤法庭采用“网格化+”诉源治理模式以来,常态化排查基层乡村纠纷、信访苗头,主动下乡,在田间地头、群众家门口解决矛盾,不仅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还赢得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5月24日,梁园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开展立案业务学习培训,组织干警学习了《强化风险防范意识 严防发生立案信访舆情事件》《梁园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窗口立案工作规范》等,并就登记立案程序、司法礼仪、保密规定、诉讼服务平台适用等内容进行了系统辅导。

王建华 张艳慧 摄影报道



近日,睢阳区人民法院闫集法庭在闫集镇召开“无诉讼村”创建活动推进会,决定打通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及时化解矛盾纠纷,防止矛盾激化,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李茹楠 摄

“高回报”纪念币套路深 87名老年人被骗591万元

本报讯(记者 王冰 通讯员 刘军)打着收藏纪念币的旗号,许以“高回报”为诱饵,骗取多名老年人共计67.5万元,最终难逃法网。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一起针对老年人的诈骗案件,犯罪团伙利用收藏纪念币为手段,以“高回报”为诱饵,诈骗87名老年人共计591万元,主犯获刑十四年半。

被告人常某雷在商丘市设立金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金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瑞聚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购买少量纪念币和其他收藏品后,伙同被告人周某等人,每天拨打大量电话,专门选择老年人,以赠送礼品为诱饵,诱骗老年人到其公司后,引诱老年人高价购买“第四套人民币大全套”“珠港澳连体钞”“加拿大连体整版钞”等纪念币收藏品,每套按照3000元到9000元钱不等价格兜售。在此期间,被告人还向被害人以拓展公司业务融借款的名义骗取多名老年人共计67.5万元。至案发时,该犯罪团伙共骗取87位老年人5915856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常某雷、周某等20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刑事责任。据此,睢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人常某雷、周某犯诈骗罪,判处

常某雷有期徒刑十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十万元;判处周某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十万元;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黄某等18人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1.5万元至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5万元的刑罚。一审判决后,被告人不服,提出上诉。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睢阳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杨建波告诉记者:“在这起诈骗案中,不法分子抓住部分老人有投资理财需求,但不具备识别纪念币真伪的弱点,利用纪念币收藏作为手段,以‘高回报’为诱饵,专挑老年人实施诈骗。而很多老年人因为对新事物缺乏深入了解,防范意识不强,很容易在不法分子的精心布局下,一步步走进陷阱,最终上当受骗造成巨大财产损失。”

法官在此提醒老年市民,纪念币一般由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发售,购买前可关注相关发行公告,选择正规渠道进行预约购买。老年人要树立正确的投资理财观,对于所谓“稳赚不赔”“低投入高收益”的投资理财,务必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如果不幸受骗,应立即报案并配合提供相关的证据信息,以最大程度上减轻损失。



5月25日,柘城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中宣传活动,重点打击整治养老诈骗,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守护好老年人的“钱袋子”。该院将以办案为中心,突出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传“以房养老”、开展“养老帮扶”等为名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打击重点,切实铲除养老诈骗滋生土壤。

乔宇振 李晓轩 摄影报道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专项行动

婚约财产起纠纷 诉前调解促和谐

本报讯(记者 王冰 通讯员 贺德威)近日,柘城县人民法院慈圣法庭法官和调解员在调解一起婚约财产纠纷案件中,经过多次沟通及释法明理,终使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意见。

明明(化名)与艳艳(化名)经人介绍确立恋爱关系,于2021年2月订婚,当日明明给付彩礼16万余元,在随后的交往中,明明还为其购买了金项链等首饰。2022年1月,双方按照农村习俗举行结婚仪式,原告给付被告上车礼、磕头礼等13万余元。结婚仪式后,艳艳不愿与明明一起生活,也不愿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并外出打工。经过多次沟通未果后,明明要求艳艳返还彩礼,因在返还彩礼数额问题上双方存在分歧,明明诉至柘城县法院要求艳艳返还彩礼。

该案在诉前调解平台立案后,调解员看到原告诉请数额较大,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调解员积极向法官汇报该案的情况,并利用乡村调解平台进行沟通调解。调解中,调解员分别与原告、被告进行沟通,详细阐述相关法律法规,耐心疏导双方情绪。经过调解,艳艳同意返还彩礼,但双方对应返还金额还存在分歧。

在实地走访了解案情后,法庭法官和调解员又组织双方当事人及其家人进行面对面调解,从法律和事实、情与理等方面耐心细致做双方工作,希望双方换位思考、相互体谅,心平气和地解决问题。在调解员的不懈努力下,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艳艳退还原告明明彩礼礼金22万元,并当场交付三金等首饰,该起婚约财产纠纷案件圆满解决。